

附表

2019年第一季度主要污染物排放严重超标重点排污单位名单和处理处罚整改情况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理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1	北京市	丰台区	污水处理厂	北京市丰台区污水处理设施管理所	原北京市丰台区环境保护局已针对企业污水排放超标的行为实施了行政处罚。	企业已完成污水处理设施的升级改造，目前已达标排放。
2	河北省	石家庄市	污水处理厂	石家庄市栾城区污水处理厂	2019年5月9日，石家庄市栾城区执法大队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调查，企业确属超标排放，拟对企业罚款10万元。	企业采取增加投放剂，消除进水隐患措施。
3	河北省	唐山市	废气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3月20日，唐山市生态环境局对该企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唐环责改字〔2019〕05-49号），责令企业立即停止违法行为；2019年3月26日，唐山市生态环境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唐环罚告字〔2019〕05-49号）和《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唐环罚听告字〔2019〕05-49号）；2019年4月16日，唐山市生态环境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唐环罚字〔2019〕05-49号），要求企业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处罚款60万元。	企业针对超标原因补充催化剂，燃气锅炉污染物于2019年4月14日稳定达标排放。
4	河北省	唐山市	废气	河北唐银钢铁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5日，唐山市生态环境局对该企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唐环责改字〔2019〕04-17号），责令企业立即停止违法行为，并同日下午下达《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唐环罚告字〔2019〕	企业对2*80t 电厂锅炉进行脱硫改造和脱硝治理。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理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04-17号), 拟对企业的超标行为立案处罚, 拟罚款50万元, 并要求企业加强环境管理, 确保达标排放。	
5	河北省	唐山市	废水	迁安市大壮工贸有限公司	原唐山市环境保护局迁安市分局对企业已启动立案处罚程序, 并责令企业于2019年5月14日前完成在线监控设施验收, 保证数据有效传输。	企业按照原唐山市环境保护局迁安市分局要求, 按期完成在线设备验收。
6	河北省	保定市	污水处理厂	涿州科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涿州市松林店镇污水处理厂)	2019年4月4日, 涿州市生态环境分局对该企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涿环责改字〔2019〕Z6-15号), 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2019年4月19日, 涿州市生态环境分局对企业下达《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涿环罚告字〔2019〕Z6-15号)和《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涿环罚听告字〔2019〕Z6-15号), 拟罚款20万元整。因企业要求听证, 于2019年4月25日下达《听证通知书》(涿环听通字〔2019〕Z6-15号), 将依法履行相关程序。	企业配合管理部门完善配套管网与处理厂排水管道建设, 加强对入网企业水质监管, 确保污水处理厂进水满足设计进水水质要求, 已于2019年3月28日稳定达标排放。
7	河北省	衡水市	废气	景县春源热力有限公司	2019年2月2日, 景县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景环责改字〔2019〕60号), 责令企业于2019年10月31日前改正违法行为; 2019年2月21日, 景县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景环听告字〔2019〕60号)和《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景环罚告字〔2019〕60号); 2019年2月22日, 景县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景环罚字〔2019〕60号), 处罚款12.5万元, 并要求企业	企业对2#锅炉水冷壁漏点管道、3#锅炉风机耦合器及其他两处坑蚀管道进行更换。同时企业制定了检修计划: 每台锅炉运行2个月检修一次; 维修及操作每2小时进行巡检; 发现问题及时启动备用炉。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理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加强环境管理，确保达标排放。	
8	山西省	太原市	废气	清徐县晋万佳供热有限公司	清徐县环境保护局对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清环罚〔2019〕CQS003号），处罚款20万元，并责令其立即进行整改。	企业针对超标情况采取整改措施，2019年2月23日后未出现自动监控数据超标情况。企业燃煤锅炉于3月2日起全部停运。
9	山西省	大同市	废气	阳高县广厦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1月29日，阳高县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阳环改字〔2019〕002号），责令企业限期改正违法行为。	企业整改措施如下：一是请厂家对自动监测设备进行了认真的检修，对有问题的设备部件进行了及时更换；二是专门到内蒙采购低硫原煤；三是将原先设计的脱硫塔由一层喷淋改为三层喷淋，加大了脱硫塔内水的雾化和流量；四是将原先在地下室由人工操作的火碱、石灰处理放在了明处，建立了露天处理台，每天24小时派专人进行处理，随时监测，随时调剂；五是加大环保治理的投资，对脱硫和除尘的设备进行了升级，在脱硫循环泵上，提高了设备的标准，增加了翻倍的数量，更换了引风机，更换了高质量的布袋进行除尘；六是对烟道进行了密封，杜绝了跑风漏气，减少了烟道中的含氧量。
10	山西省	大同市	废气	天镇县广厦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3月，原天镇县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天环改字〔2019〕002号），责令企业限期改正违法行为。	企业委托第三方公司制定了一份烟气除尘、脱硫、脱硝处理方案，预估需要投入资金2540万元，预计2019年10月前实施，届时可达到超低排放限值。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理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11	山西省	大同市	废气	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2019年3月18日,大同市生态环境局云冈分局对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同云冈环罚〔2019〕第10号),处罚款100万元。	企业实施提标改造,预计2019年10月1日前达标排放。
12	山西省	大同市	废气	大同煤矿集团马道头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大同市生态环境局左云分局已对企业进行现场核查,正在按程序进行处理。	企业确定了主井锅炉脱硫除尘升级改造工程技术工艺,于2019年5月底编写完成升级改造施工方案和技术方案,6月开始进场施工,预计9月15日前完成改造工程。
13	山西省	大同市	污水处理厂	大同市西郊污水处理厂	2019年3月26日,大同市生态环境局平城分局对该企业下达《责令改正环境违法行为决定书》(同平城环改字〔2019〕11号),责令企业立即采取措施,确保污水达标排放。	企业针对超标原因及时调整工艺,加大药量,自2019年3月16日起达标排放。
14	山西省	阳泉市	废气	孟县供热公司	2019年4月4日,孟县环境保护局对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孟环罚字〔2019〕6-19号),共计罚款773万元,并要求企业加强环境管理,确保达标排放。	企业已于2019年3月31日全面停炉,计划于下个供暖季开始前完成特别排放限值的技术改造。
15	山西省	长治市	废气	山西南耀集团昌晋苑焦化有限公司	2019年5月5日,潞州区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潞州环罚字〔2019〕13号),责令企业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100万元;2019年5月5日,潞州区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潞州环罚字〔2019〕14号),责令企业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100万元。并要求企业加强环境管理,确保达标排放。	企业对150t锅炉进行全面停炉检修,除尘器更换布袋185条,对脱硫系统进行全面检查,清理脱硫塔内沉淀物,对除雾器,喷淋设施进行全面冲洗及清理。
16	山西省	朔州市	废气	怀仁县第四热电厂	2019年4月4日,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怀仁分局对该企业下达关于数据超标的整改函(怀环函〔2019〕	企业已更换新的氨水泵,并增加备用泵,同时加强员工培训,保障锅炉正常运行,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理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110号)，要求企业立即整改。	及时更换易损件。
17	山西省	晋中市	废气	晋中开发区安源热力有限公司（王湖供热）	企业超标数据已核查交由监察大队、中队、法制股处置，正在走处罚程序。	企业已于2019年3月31日停炉，计划在下一个供暖季开始前完成技术改造。
18	山西省	晋中市	废气	太谷县宏源热力有限公司	企业超标数据已核查交由监察大队、中队、法制股处置，正在走处罚程序。	企业已于2019年3月31日停炉，计划在下一个供暖季开始前完成技术改造。
19	山西省	晋中市	废气	太谷县蓝天供热有限公司	企业超标数据已核查交由监察大队、中队、法制股处置，正在走处罚程序。	企业已于2019年3月31日停炉，计划在下一个供暖季开始前完成技术改造。
20	山西省	晋中市	废气	介休市昌盛煤气化有限公司（二期）	2019年4月8日，原晋中市环保局介休分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介环罚字〔2019〕014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30万元；2019年5月9日，原晋中市环保局介休分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介环罚听告字〔2019〕016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22万元。并要求企业加强环境管理，确保达标排放。	企业对130万吨焦化和60万吨焦化生产线实施脱硫脱硝改造工程。2019年5月完成改造，改造后满足国家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21	山西省	晋中市	废气	介休市昌盛煤气化有限公司	2019年4月8日，原晋中市环保局介休分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介环罚字〔2019〕013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5万元；2019年5月9日，原晋中市环保局介休分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介环罚听告字〔2019〕015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10万元。并要求企业加强环境管理，确保达标排放。	企业对焦炉进行全面停炉检修，清理脱硫塔内沉淀物，对脱硫塔系统进行全面检查。
22	山西省	晋中市	废气	汾西矿业集团生	2019年3月11日，介休市环保局对该企业下达《行	企业于2019年3月31日停炉，计划在下一个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理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活服务总公司	政处罚决定书》（介环罚字〔2019〕006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45万元；2019年3月25日，介休市环保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介环罚字〔2019〕012号），处罚款45万元；2019年4月29日，介休市环保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介环罚字〔2019〕025号），处罚款12万元。并要求企业加强环境管理，确保达标排放。	供暖季开始前完成技术改造。
23	山西省	晋中市	污水处理厂	太谷县圣源环保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9年3月12日，太谷县生态环境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太环罚字〔2019〕4、5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330万元。	企业加强环境管理，限期整改。
24	山西省	运城市	废气	运城市万得福热力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9日，运城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环境保护监管部对该企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运开管环违改字〔2019〕19号），责令企业燃煤锅炉停止运行，对相关设备进行改造，确保达标排放，并分析排放超标原因，制定整改方案书面上报。	企业2018年12月开始进行超低排放改造工作，于2019年3月底完成改造。目前，非供暖季已经停产，预计11月份供暖季开始运营锅炉，锅炉运营期间可达到超低排放标准。
25	山西省	运城市	废气	山西阳煤丰喜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临猗分公司	2019年2月22日，运城市生态环境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运环罚〔2019〕5号），限期企业于2019年9月30日前完成整改，处罚款68万元。	企业停运220T 燃煤锅炉并进行提标改造。三废炉选用低硫煤进行生产，6月30日前完成超低排放改造。
26	山西省	运城市	废气	山西建龙实业有限公司	2019年2月22日，运城市生态环境局对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运环罚〔2019〕6号），限期企业于2019年2月28日完成整改，处罚款100万	企业一方面加大源头治理力度，炼铁高炉使用低硫焦炭和喷吹煤，发电燃气锅炉加大不含硫元素转炉煤气的使用量，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理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元。	减少含硫元素高炉煤气的使用量，确保达标排放；另一方面按照超低排放标准要求建设煤气综合利用发电脱硫项目，该项目预计2019年8月底竣工投运。
27	山西省	运城市	废气	山西东方资源发展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3日，运城市生态环境局对企业下达《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运环罚告〔2019〕8号），责令企业接到告知书七日内报送书面改正资料，处罚款98万元。	企业实施烟气脱硝提标改造，2019年5月底全部改造完成，进入调试阶段。
28	山西省	运城市	废气	山西华圣铝业有限公司	2019年2月18日，运城市生态环境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运环罚〔2018〕84号），限期企业于2019年6月30日前完成整改，处罚款100万元。	企业整改措施为：一是减产，目前电解和炭素均已减产一半产能；二是延长焙烧工艺时间，减少了单位时间内SO ₂ 产生量；三是通过优化管路等加大了净化系统氧化铝和碱投入量，增强了净化效果；四是加密检查维护周期，确保净化设施持续保持良好运行状态。企业通过以上改进措施，2019年4月中旬起达标排放。
29	山西省	运城市	废气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	2019年2月18日，运城市生态环境局对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运环罚〔2018〕83号），限期企业于2019年6月30日完成整改，处罚款100万元。	企业共有8台锅炉，现运行的3台锅炉中2台已于4月30日完成改造，实现了达标排放，另1台正在改造调试中，现正在准备相关验收工作。其余5台不达标的锅炉全部停产整改。
30	山西省	临汾市	废气	襄汾县新金山特钢有限公司	2019年4月8日，临汾市生态环境局襄汾分局对企业2月份超标情况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襄环罚字〔2019〕2-3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	企业接到超标通报后，立即对发电设备采取了停运措施，责令相关管理部门对超标情况进行自查，杜绝超标问题的出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理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为，处罚款100万元。对企业1月份的超标情况已进行立案，立案号（2019）2-6号。	现。
31	山西省	临汾市	污水处理厂	乡宁县城區污水处理厂	2019年3月13日，临汾市生态环境局乡宁分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乡环罚字〔2019〕4号），处罚款10万元。	企业聘请第三方公司专业技术人员驻厂负责日常运行，并制定运行方案，确保达标排放。
32	山西省	临汾市	污水处理厂	赵城污水处理厂	2019年2月15日，洪洞县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洪环罚字〔2019〕011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20万元。	企业针对水质超标原因调整生产工艺，对生化池、二沉池进行了保温处理，另外新增生化池（MBBR）、斜板沉淀池，确保达标排放。
33	山西省	临汾市	污水处理厂	襄汾县污水处理厂	2019年4月8日，临汾市生态环境局襄汾分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襄环罚字〔2019〕1-4号、襄环罚字〔2019〕1-5号），处罚款20万元；2019年4月10日，临汾市生态环境局襄汾分局对该企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襄环责改字〔2019〕1-6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2019年3月11日以后的超标情况，以立案号〔2019〕1-7号正在进行立案。	企业的整改措施为：一、摸清系统水质超标原因并建立单独药剂投加系统；二、从邻近类似生活污水厂拉运部分活性污泥进行了污泥接种并进行快速驯化；三、加快推进新建系统工程的进度。
34	山西省	吕梁市	废气	孝义市金晖煤焦有限公司二期	2019年4月1日，孝义市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孝环罚告字〔2019〕024号），责令企业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50万元。	企业整改措施为：一是加快实施电厂脱硫脱硝改造；二是减产限产，减少煤气用量，从而减少废气产生量，达到减排目的；三是电厂锅炉烟囱指标控制采取临时性工艺：向电厂锅炉烟道中喷洒尿素来降低烟囱氮氧化物指标，直至合格；四是控制煤气硫化氢含量，降到最低指标，减少燃料中污染物含量，使二氧化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理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硫产生量控制在指标之内。
35	山西省	吕梁市	废气	山西省孝义市新禹煤焦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3月4日，孝义市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孝环罚字〔2019〕018号），责令企业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10万元；2019年4月1日，孝义市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孝环罚字〔2019〕027号），责令企业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10万元。	企业加快脱硫再生一体塔和低氮燃烧+COA 工艺施工进度，该项目已于2019年3月底完工并调试完成，4月1日开始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稳定达标排放。
36	山西省	吕梁市	污水处理厂	交城县供水公司污水处理厂	2019年3月8日，交城县环保局对该企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交环责改字〔2019〕100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2019年3月18日，对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交环罚字〔2019〕33号），处罚款10万元。	企业新建事故调节池、A/O生化池、鼓风机房、混合絮凝池、提升井及膜处理间工程已完工。设备方面：事故调节池、厌氧池、一级A/O、二级A/O、二沉池部分管线及设备已对接完毕，鼓风机房鼓风机已全部安装到位。对高密度沉淀池、滤池、污泥脱水间压滤机进行设备安装；对北氧化沟、二沉池、澄清池进行升级改造。已于2019年4月底完工并投入调试运行。
37	山西省	吕梁市	污水处理厂	兴县污水处理厂	2019年1月9日，兴县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兴环罚字〔2019〕002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20万元。	企业于2019年2月中旬成功培养活性泥，2月16日出水COD达标，2月23日出水氨氮达标。新旧生化池、二沉池同时启用，出水水质稳定达标排放。
38	山西省	吕梁市	污水处理厂	石楼县污水处理厂	2019年1月7日，石楼县环保局对该企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石环改字〔2019〕001号），责令企业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10万元。	企业于2019年4月中下旬对生化池曝气系统及推进系统进行检修。二沉池、污泥回流泵房、中间水池、旋流沉砂池已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理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全部检修完毕。
39	内蒙古自治区	包头市	污水处理厂	内蒙古九峰山北控水务有限公司	2019年1月15日,原土默特右旗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土环罚字〔2019〕3号), 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处罚款25万元。	企业增加试剂使用量并及时更换、维修故障设备。自2019年2月22日起稳定达标排放。
40	内蒙古自治区	通辽市	废气	内蒙古利牛生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4月1日, 开鲁县环保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开环罚告字〔2019〕009号)、《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开环罚听告字〔2019〕009号); 2019年4月12日, 开鲁县环保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开环罚字〔2019〕第008号), 罚款15.2万元, 并要求企业加强管理, 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企业已对脱硝等污染治理设施进行调试, 于 2019年3月26日停产检修, 4月3日开始生产并达标排放。
41	内蒙古自治区	鄂尔多斯市	污水处理厂	蒙西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蒙西污水处理厂	2019年2月18日, 蒙西高新技术工业园区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蒙西环责改字〔2019〕1号), 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2019年2月21日, 蒙西高新技术工业园区环境保护局对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蒙西环罚〔2019〕1号), 处罚款10万元。	企业因设备老化, 于2019年2月23日停产进行升级改造。改造期间, 每天产生的生活污水通过罐车运至蒙西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经处理后的中水由园区企业回用。
42	内蒙古自治区	呼伦贝尔市	废气	额尔古纳市兴通热力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4日, 额尔古纳市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额环罚字〔2018〕015号), 责令企业限期改正违法行为, 处罚款15万元。	企业对脱硫设备进行维修, 于2019年4月3日起达标排放。
43	内蒙古自治区	巴彦淖尔市	污水处理厂	乌拉特后旗污水处理厂	2019年2月20日, 乌拉特后旗环保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乌后环罚字〔2019〕1号), 罚款10万元, 并责令企业进行有效整改; 2019年3	企业针对超标原因正在积极调整工艺。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理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月4日，乌拉特后旗环保局对该企业下达第一次《按日连续计罚行政处罚决定书》（乌后环连罚字〔2019〕1号），处罚款130万；2019年4月3日，乌拉特后旗环保局对该公司下达第二次《按日连续计罚行政处罚决定书》（乌后环连罚字〔2019〕2号），处罚款270万元。	
44	辽宁省	沈阳市	废气	沈阳抗生素厂	2019年1月31日，沈阳市生态环境局沈北分局对该企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沈北环责改字〔2019〕207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加强运营维护监管；2019年3月21日，沈阳市生态环境局沈北分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沈环沈北罚告字〔2019〕002号），处罚款30万元。	企业通过减少启停炉次数、增加投药剂量等措施保障达标排放。
45	辽宁省	鞍山市	废气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能源管控中心	鞍山市生态环境局对该企业超标情况开展现场调查，该企业于2018年12月对部分锅炉增设了脱硫脱硝设施，2019年2月16日完成脱硫脱硝设施调试。2019年1月与2月因设施调试部分时段二氧化硫在线数据超标。	企业于2019年2月16日完成脱硫脱硝设施调试，二氧化硫已达标排放。
46	辽宁省	鞍山市	污水处理厂	海城汇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7日，海城市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海环罚决字〔2019〕18号），处罚款10万元，并责令企业限期改正。	企业启动应急措施，并编制公益整改方案，积极实施整改。
47	辽宁省	抚顺市	污水处理厂	抚顺市海新河污水处理厂	2019年5月14日，抚顺市生态环境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抚环罚事告字〔2019〕第002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37.6万元。并要求企业加强对企业员工环保意识	企业加大药剂投放量，目前已完成整改。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理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培训。	
48	辽宁省	本溪市	废气	本溪满族自治县供热公司	本溪满族自治县生态环境局对该企业超标情况开展现场调查，要求企业提供超标的情况说明并备案。并要求企业加强大气污染防治设施的日常管理、维护，确保正常运行，实现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	企业属于间歇式供暖，目前为停产状态。在下一个供暖期之前完成环保设施的维修工作，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49	辽宁省	本溪市	废气	本溪衡泽热力发展有限公司（溪湖区彩屯热源厂）	2019年2月22日，本溪市生态环境局对企业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本环罚字〔2019〕S03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拟处罚款10万元。目前正在履行相关法律程序。	企业正在新建4台98MW热水锅炉及相关环保配套设施，建成后取代原有3×29MW锅炉、3×58MW锅炉。正在对2×75t/h锅炉进行环保提标改造。全部工程预计2019年11月建成并达标排放。
50	辽宁省	本溪市	废水	本溪北营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动力厂	2019年2月25日，本溪市生态环境局对该企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本环改字〔2019〕S01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拟处罚款20万元。目前正在履行相关法律程序。	企业于2019年3月5至3月22日期间对污水处理设施进行集中检修。
51	辽宁省	丹东市	废气	凤城市惠通热电有限公司（总厂）	2019年4月2日，丹东市生态环境局凤城分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凤环罚决字〔2019〕04号），责令企业立即停止超标排放大气污染物，处罚款10万元。	企业已进行脱硫、除尘设备改造，现已完成整改。
52	辽宁省	丹东市	污水处理厂	北控（宽甸）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7日，丹东市生态环境局宽甸分局对该企业实际运营方宽甸满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送达《关于北控（宽甸）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在线数据超标情况的函》（宽环函字〔2019〕20号），要求企业整改，确保稳定达标排放。	企业正在落实整改措施。
53	辽宁省	铁岭市	污水	铁岭西丰县生活	企业于2017年开始改扩建，2018年12月进水调试，	企业2019年3月末完成调试，目前已完成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理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处理厂	污水处理厂	2019年1月处于调试运行阶段,由于西丰冬季气温低,2019年3月末完成调试,目前企业运行正常达标排放。	调试,并达标排放。
54	辽宁省	铁岭市	污水处理厂	铁岭西丰园污水处理厂	企业于2018年6月开始改扩建,2018年12月进水调试,2019年1月处于调试运行阶段,由于西丰冬季气温低,2019年3月末完成调试,目前企业运行正常达标排放。	企业2019年3月末完成调试,目前已完成调试,并达标排放。
55	吉林省	长春市	污水处理厂	农安县海格城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1月15日,农安县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按日连续处罚决定书》(农环连罚字 JC(2019)1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280万元;2019年2月20日,农安县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按日连续处罚决定书》(农环连罚字 JC(2019)2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260万元。累计罚款540万元。并要求企业加强环境监管,确保达标排放。	企业经政府确认后,更换运营单位,更换接管后采取重新培养菌群,更换、维修提升泵、曝气头、污泥压滤机等措施。于2019年6月30日完成改造。
56	吉林省	四平市	废气	伊通满族自治县天源热力有限公司	2019年2月26日,伊通满族自治县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伊环改字(2019)9号),责令企业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20万元。并要求企业加强环保监管,确保达标排放。	企业加强监管,维护养护脱硫脱硝设备,确保脱硫脱硝设备的自主验收尽快完成。预计于2019年10月31日前完成脱硫脱硝整改工作。
57	吉林省	松原市	废气	长岭县宏宁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3月22日,长岭县生态环境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长环罚字(2019)13号),责令企业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10万元。并要求企业加强环境管理,确保达标排放。	企业加强管理,加强员工操作技能培训,熟悉设备操作流程;维护检修脱硫脱硝设备;新建热源站,预计于2019年10月20日投产并达标排放。
58	吉林省	延边朝鲜族自	污水处理	龙井市龙新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	2019年1月29日,龙井市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龙环罚字(2019)2号),	企业修复破裂管道,外购其他污水厂的回流污泥并加强管理。自2019年2月17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理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治州	厂	司	责令企业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10万元；2019年2月12日，龙井市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按日连续处罚决定书》（龙环连罚字〔2019〕1号），责令企业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70万元。	日起达标排放。
59	黑龙江省	齐齐哈尔市	污水处理厂	拜泉北控水务有限公司	2019年2月26日，拜泉县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拜环罚字〔2019〕008号），处罚款50万元，同时要求企业立即停止违法行为；2019年3月15日，拜泉县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按日连续处罚决定书》（拜环连罚字〔2019〕001号），对企业实施按日连续处罚，罚款1250万元。	企业现由拜泉县政府自行运维，计划对原有处理设施进行升级改造，生化池进行菌种培养，适当减少进水量。目前COD污染物指标能够达标排放。
60	江苏省	徐州市	污水处理厂	邳州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7日，邳州市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邳环罚告字〔2019〕16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22.75万元。	企业针对超标原因加强管理，调整工艺，及时掌控现场工艺数据，自2019年4月19日起达标排放。
61	江苏省	南通市	污水处理厂	如皋市宏皓金属表面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5日，南通市如皋生态环境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通环罚字〔2019〕7号），处罚款45万元，并要求企业立即改正超标排放水污染物的行为，以确保达标排放。	企业加强管理，自2019年3月30日起达标排放。
62	江苏省	淮安市	废气	淮安嘉诚高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5日，淮安市涟水生态环境局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该企业三十五吨锅炉烟囱烟气进行监督性监测，检测结果显示颗粒物、二氧化硫浓度超标；2019年4月25日，对该企业超标排放大气污染物的行为立案查处；2019年4月26日，淮安市涟水生态环境局对该企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	企业已整改。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理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为决定书》，责令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同时将实施行政处罚；2019年4月29日，案审会讨论决定处罚款20万元。	
63	浙江省	温州市	污水处理厂	温州中环水务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龙湾区环境保护局责令企业进行整改；2019年1月14日，龙湾区政府针对企业出水数据情况印发《温州市东片污水处理厂达标排放整改攻坚实施方案》，制定相应有效的整改措施。	企业根据专家意见加强技术改进，调整优化工艺参数，增加曝气量、投药量、碳源，加强排泥，做好动态出水水质监测和合理有效的应急措施。自2019年3月31日起达标排放。
64	安徽省	蚌埠市	废气	安徽东昇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5日，固镇县环保局同第三方公司现场检查时发现该企业涉嫌修改大气压力参数。根据县环境监测站采样监测报告显示，企业烟尘排放超标。固镇县环保局对该企业违法行为立案实施行政处罚，处罚100万元，于2019年4月28日责令该企业停产整改。已将案件移送公安机关。	企业自2019年4月28日开始停产整改，目前仍处于停产整改中。
65	江西省	南昌市	废水	江西白水湖污水处理厂	2019年1月17日，南昌市生态环境局对该企业进行约谈，要求企业尽快提高污水处理效率，确保达标排放；2019年1月22日、2月2日，南昌市生态环境局对该企业分别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洪环责改字〔2019〕2004号）、（洪环责改字〔2019〕2006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2019年4月1日、4月4日，南昌市生态环境局对企业分别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洪环责改字〔2019〕2009号）、（洪环责改字〔2019〕2011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企业废水应急池已建成，2019年3月26日已加污泥，2019年4月3日开始投入硝化菌，提高了废水处理效率。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理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66	江西省	宜春市	废气	丰城新高焦化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2日,丰城市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丰环责改字(2019)26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2019年4月22日,丰城市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丰环罚字(2019)15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5万元。	企业加强运维管理,自动监控数据已于2019年4月8日恢复正常,达标排放。
67	江西省	宜春市	污水处理厂	樟树市盐化工业基地污水处理厂	2019年1月9日,樟树市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樟环责改字(2019)F001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停止排水并进行整改;2019年3月21日,樟树市环境保护局约谈了企业运营主体巴安水务公司,要求其尽快完成整改工作。	企业采取了以下整改措施:1、多次停排水,上游企业配合停排、限排,以恢复生化处理系统;2、在停排期间,废水循环处理,投加营养剂,恢复活性污泥量;3、更换了部分损坏的加药设备,保障废水处理系统硬件设施正常运转;4、正在筹划启动二期扩容改造工程。自2019年4月25日起达标排放。
68	江西省	抚州市	污水处理厂	江西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金溪分公司	2019年3月19日,金溪县环境保护局对工业园区内企业金溪县云祥药业有限公司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金环罚(2019)6号),处罚金额30万元。	企业提标改造工作于2019年3月28日正式开工,预计9月31日建成并投入运行。
69	山东省	烟台市	废气	山东科源化工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5日,烟台市生态环境局莱州分局对该企业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烟莱环监改字(2019)第(001)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要求企业立即联系在线监测设施第三方运营单位,查明并确保稳定达标。	企业查找超标原因并联系在线设施运营单位,要求对设备进行维护,保障设备准确稳定运行。
70	山东省	烟台市	废水	烟台东星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2日,烟台市生态环境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对该企业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烟开	企业对生活废水处理站进行维修及二次改造,对菌苗、填料等设备重新更换,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理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环改字〔2019〕第（0412）号），并制作调查询问笔录，对企业进行立案调查，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要求企业加强管理，确保达标排放。	2019年5月底完成调试。
71	山东省	济宁市	废水	兖州市绿源食品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1日，济宁市兖州区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兖环罚告字〔2019〕12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10万元；同日下达《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兖环罚告字〔2019〕15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10万元。	企业已于2019年4月22日完成氨氮设备验收工作。
72	山东省	泰安市	废气	山东泰山生力源玻璃有限公司	原新泰市环境保护局分别于2019年1月31日、2月11日、2月25日对该企业下达了《关于责令山东生力源玻璃有限公司对存在问题整改的通知》，责令该企业尽快查明在线检测数据超标原因，恢复正常；2019年2月18日，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对该企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泰环改字〔2019〕0215号）；2019年4月26日，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泰环罚字〔2019〕2号），处罚款40万元。	企业针对超标原因，与在线运营方、设备安装方对有问题的窑炉进行调整改造，用小苏打替代过去的纯碱，并加长小苏打在烟气中的反应时间，改进脱硫设备，加强运行管理，增加巡视检查人员等。自2019年2月25日起达标排放。
73	山东省	德州市	污水处理厂	武城县利民污水处理厂	2019年1月21日，武城县生态环境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武环罚字〔2019〕第3001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20万元；2019年2月25日，武城县生态环境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武环罚字〔2019〕第3002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20万元。	企业设备老化严重，设备维修后已正常达标排放。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理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74	山东省	菏泽市	废水	山东神舟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3月17日,郓城县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郓环责改字(2019)第YQ021号),责令企业停产整治;2019年5月14日,郓城县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郓环罚字(2019)第YQ021),处罚款10万元。	企业正在整改中。
75	河南省	开封市	污水处理厂	通许县北控水务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30日,通许县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通许县环境保护局责令(限期)改正决定书》(通环罚责改字(2018)130号),责令企业启动应急预案,确保达标排放。	企业对二期扩建及提标改造进行设备检修、设施加固和升级改造。于2019年5月底整改完成。
76	河南省	焦作市	污水处理厂	孟州市城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9年2月27日,孟州市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孟环罚先告字(2019)15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80万元。	企业已启动氧化沟升级改造项目,根据工期实施单沟运行,曝气头进行了更新,于2019年5月15日整改完成。
77	河南省	焦作市	污水处理厂	孟州市政艺水务有限公司	2019年3月4日、3月11日、3月28日,孟州市环境保护局先后对企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孟环责改字(2019)N013号、N019号、N023号),责令企业限期改正违法行为,加快设备整修,确保达标排放。并对上游唯一进水单位孟州市桑坡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并责令改正违法行为。	企业对设备进行检修,调整处理工艺。上游企业停产,并加大药剂投加量,促使出水稳定达标。
78	河南省	三门峡市	废气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019年1月2日、1月14日、1月28日,义马市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分三次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义环责改字(2018)97号)、(义环责改字(2019)16号), (义环责改字(2019)	企业因锅炉特性,对现有的排放标准存在出入,目前已委托科研机构进行评估并上报。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理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32号), 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2019年2月11日, 义马市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按日连续处罚决定书》(义环连罚〔2019〕2号), 处罚款520万元; 2019年2月25日, 义马市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义环罚〔2019〕008号), 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处罚款25万元。	
79	河南省	三门峡市	污水处理厂	三门峡华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9年3月18日, 三门峡市生态环境局对该企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三环违改字〔2019〕010号), 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排放行为; 2019年4月8日, 三门峡市生态环境局对企业下达《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三环罚先字〔2019〕11号), 责令改正违法排放行为, 罚款20万元。	企业调整工艺, 增加回流管, 加大回流量; O池底部铺设管网, 提高溶解氧; 开启备用风机, 抽加微生物、面粉、硫酸钠等药剂。系统已恢复稳定, 出水水质达标。
80	河南省	济源市	废气	济源市宏达利镍业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日, 济源市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济环责改〔2019〕71号), 要求立即停止废气超标排放, 15日内将整改情况书面报告济源市环保局。	企业于2019年4月11日零时停止生产, 对脱硫塔进行检查维修, 对脱硫设施管道破裂处进行维修。
81	湖北省	襄樊市	废气	湖北广发纸业有 限公司	宜城市环境保护局责令该企业立即停止违法行为, 同时责令该企业停产整治, 加快提标改造进度, 并确保自动监控设备在恢复生产后能正常运行。	企业对因结露而堵塞的烟尘采样探头进行清洗, 已于当天恢复正常运行; 对烟气自动监控设施升级改造, 目前仍在停产整改中。
82	湖北省	荆州市	废气	湖北瀚煜建材科 技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2日, 石首市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石环罚字〔2019〕2号), 处罚款60万元, 并加大对企业的环境监管力度,	企业维修窑炉蓄热室、改造烟气补偿管道工作分别已于2019年3月8日、3月13日完成; 更换脱硝催化剂于2019年4月5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理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确保达标排放。	日完成安装调试。
83	湖北省	鄂州市	废水	湖北润康肉食品工贸有限公司	鄂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企业已立案查处，并于2019年1月25日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鄂州环改〔2019〕5号），责令立即采取相应整改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2019年1月29日，鄂州市环境监察支队对该企业进行督察，企业已达标排放，鄂州市环境监测站出具检测报告（鄂州环监字〔2019〕第002号）结果显示其废水总排口各项指标均达标；2019年3月8日，鄂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鄂州环罚字〔2019〕21号），罚款10万元，并要求企业加强管理事项达标排放。	企业委托第三方污水处理公司查明超标原因后，将现有污水站运行工艺调整为AAO工艺并改造污水处理站，同时委托第三方污水处理公司对该污水站进行运营。目前运行正常，未出现废水超标排放现象。
84	湖北省	黄冈市	废水	红安县汉鹏肉类食品有限公司	2019年1月21日，红安县环境监察大队对该企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红环改〔2019〕023号），要求企业认真落实整改要求，确保废水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2019年2月5日，红安县环境监察大队对企业自动监控设施运行情况和自动监控数据达标情况进行了检查，该企业自动监控设施正常运行，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	企业整改措施为：一、将外排废水首先收集到废水应急池，等运行稳定后再进行处理；二、去污水处理厂调用污泥调节污水处理站生化池；三、要求自动监控运维商进行设备调试。自2019年2月5日起达标排放。
85	广东省	江门市	废水	新会美景兴业纺织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1日，江门市生态环境局新会分局向该企业送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新环改〔2019〕24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2019年5月17日，江门市生态环境局新会分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新环罚〔2019〕	企业对污染处理系统进行排查，同时联系专业人员对生化池进行调试，并于2019年3月19至20日停产。现已调试完成，COD监测数据基本恢复正常。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理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39号), 处罚款25万元。同时, 要求企业加强环境管理, 确保达标排放。	
86	广东省	茂名市	污水处理厂	高州市金山污水处理厂	高州市环保局对企业进行了两次现场检查和两次监督性监测, 根据监测报告(高环监委字〔2019〕第04-012号)监测结果达标排放, (高环监委字〔2019〕第04-030号)监测结果COD浓度超标, 已立案查处, 目前正在调查阶段。	企业整改措施为: 1、进一步完善工业园区配套管网建设, 重新规划企业排污口设置; 2.制定曝气系统整改方案, 加快污水处理厂整改, 推进应急池建设。
87	海南省	海口市	废水	海南中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3月5日, 海口市生态环境局向龙华区生态环境保护局下发《关于海南中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自动监控数据超标异常的通知》(海环察字〔2019〕15号), 要求龙华区生态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自动监控数据超标情况进行查处, 依法处理并及时将情况书面形式上报。经查, 企业污水处理站当时处于工艺调试阶段, 期间多次书面上报污水站调试及自动监控设施运行情况, 已于2019年3月21日完成调试。	企业污水处理站为新建污水处理站, 于2019年3月21日完成调试, 目前已稳定达标。
88	海南省	三亚市	污水处理厂	三亚市污水处理公司(红沙污水处理厂)	2018年12月3日, 三亚市生态环境局对该企业下达《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三环察改字〔2018〕第20号), 责令企业限期改正违法行为。目前, 三亚市生态环境局已对企业间歇性超标行为进行立案调查处理。	企业目前已建成污水处理二厂增加处理能力, 缓解超负荷运行状况。
89	海南省	定安县	污水处理厂	海南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定安县污水处理厂)	2019年4月24日, 定安县生态环境局对该企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定环察字〔2019〕44号), 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要求企业加强环境管理, 确保达标排放。	企业于2018年12月11日申请延长工艺调整期及开展设备抢修工作, 目前已经投入近800万元用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工作, 包括增加板框污泥脱水机两台,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理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悬挂式曝气系统一套以及大量高效除磷药剂等，下一步将加大整改力度和二期扩建项目的推进。
90	四川省	广元市	污水处理厂	(江口镇污水处理厂)剑阁县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2019年2月27日,广元市剑阁县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剑环责改字〔2019〕5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2019年3月11日,广元市剑阁县环境保护局对企业涉嫌超标排放水污染物的违法行为立案调查(川环法剑阁立字〔2019〕2号)。	企业对地理污水处理设施分两组进行维修:一是对地理箱体开裂处进行焊补,对沉淀池斜板承架进行维修加固处理;二是对曝气池内填料进行更换。现已整改完成,正在调试设备。
91	四川省	凉山彝族自治州	废水	宁南县宁鑫河丝绸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2日,原宁南县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停产整改通知书》(宁环〔2019〕24号),责令企业立即停止生产,并对相关污染治理设施进行整治;2019年4月18日,原宁南县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进行立案调查(立案号:宁环〔2019〕041201);2019年5月8日,原宁南县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宁环罚字〔2019〕01号),处罚款12万元。	企业整改措施为:一、通过调整运行方式,加强菌种培养,提升菌种活性;二、对在线设备COD主板进行更换;三、对膜池进行加高,增加蓄水量到膜池设定量;四、对在线设备排水管道进行更换;五、对膜池反冲洗水罐、膜池进行清洗。
92	贵州省	贵阳市	废水	贵州拜特制药有限公司	2019年4月,贵阳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公司涉嫌污水超标排放情况进行调查并于2019年4月28日对该公司的违法行为立案,现案件正在审理中。	企业于2018年11月20日被相关部门取消入河排污口,随即该企业向贵阳市生态环境局申请办理排放标准变更,现排放标准变更正在办理中。
93	贵州省	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废气	贵州宏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0日,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义龙分局责令企业进行整改,加强设备运维及环境管理,确保达标排放。	企业在反吹气管上增加除水、除油仪器,净化反吹气;定期擦拭粉尘仪镜头;对脱硫塔进行升级改造,于2019年6月底完成整改。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理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94	云南省	昆明市	污水处理厂	昆明阳宗海风景名胜区七甸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	2019年3月13日,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对该企业废水超标排放环境违法行为进行了行政处罚(昆环罚字〔2019〕2号),责令其改正环境违法行为,处罚款80万元。同时将超标及处罚情况函告污水处理厂上级主管部门阳宗海管委会,要求其督促企业整改。	上级主管部门对该厂进水企业进行了排查,确保进管水质达标;建设2500m ³ 调蓄池预处理进厂污水;重新委托有资质单位(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对该厂进行运维;对该厂主要污水处理设施进行更换维修。自2019年5月13日起,企业已达标排放。
95	云南省	曲靖市	废气	云南师宗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5月20日,曲靖市生态环境局师宗分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曲师环罚〔2019〕6号),责令企业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10万元。	企业针对超标原因积极采取以下整改措施:焦炉尾气脱硫脱硝项目的投运;煤气净化脱硫再生系统的平稳运行;加强班组管理工作等。自2019年4月1日起达标排放。
96	甘肃省	武威市	污水处理厂	武威市供排水集团公司污水处理厂	2019年2月21日,原凉州区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凉环罚〔2019〕2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66.2万元,并要求企业加强环境监管,确保达标排放。	企业针对超标及整改要求积极整改,目前已完成提标改造,自2019年3月22日起达标排放。
97	甘肃省	平凉市	污水处理厂	静宁县方圆工业和生活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9年1月24日,原平凉市环保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平环罚字〔2019〕5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28.9万元;2019年2月19日,平凉市生态环境局对该企业下达《按日连续处罚决定书》(平环连罚字〔2019〕1号),对企业实施按日连续处罚,处罚款780.3万元,并要求企业加强环境监管,确保达标排放。	企业采取投加活性污泥、多级多段A/O系统加盖保温、调整工艺运行参数等措施,修复生化处理系统。自2019年2月13日起达标排放。
98	甘肃省	庆阳市	废气	合水县西华供热有限公司	2019年2月27日,合水县环境保护局对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合环罚字〔2019〕1号),	企业针对超标及整改要求采取以下措施进行整改:一是适当减少停炉时间,锅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理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处罚款38.3万元。	炉保持低频率运行；二是加速80米高烟囱建设，确保下个采暖季按期投用。
99	甘肃省	庆阳市	废气	正宁县供热总公司	2019年1月30日，正宁县环境保护局对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正环罚〔2019〕05号），处罚款43.69万元。	企业针对超标及整改要求已安装简易脱硝设备，自2019年1月28日起达标排放。
100	甘肃省	庆阳市	污水处理厂	镇原县供排水公司污水处理厂	庆阳市生态环境局镇原分局派检查执法人员对企业驻场监督检查，督促企业加快提标改造进度，加强现有设备的维护。	企业于2019年1月30日与第三方公司签订了镇原县污水处理厂技术服务协议，在20多个工作日内解决县污水处理厂水质超标问题。自2019年4月23日起达标排放。
101	甘肃省	陇南市	污水处理厂	成县供排水总公司（成县污水处理厂）	成县生态环境分局对该企业下发《督办通知》，要求其尽快安装供电设施及相关污水处理设备，加快活性污泥的培养，并尽快调试完成，确保在线监测数据尽快恢复正常。	企业在升级改造试运行阶段，因供电扩容问题未解决造成停电，导致活性污泥培养中断。2019年3月24日供电恢复并培养活性污泥。2019年5月31日起达标排放。
102	宁夏回族自治区	银川市	污水处理厂	灵武市城市公用事业管理中心（灵武污水处理厂）	2019年2月25日，银川市生态环境局灵武分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灵环罚字〔2019〕02号），责令企业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10万元，并要求企业加强管理，确保达标排放。	企业根据专家意见，先后采取了好氧区曝气、加大终沉池剩余污泥处理量、加大投加乙酸钠药剂、抢修生化池破损曝气管、投加氨氮去除剂、清理提升泵房及曝气沉砂池淤泥等多项应急措施。
103	宁夏回族自治区	银川市	污水处理厂	永宁北控水务有限公司	2019年1月24日，银川市生态环境局永宁分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永环罚字〔2019〕04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80万元；2019年3月7日，银川市生态环境局永宁分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永环罚字	企业对处理工艺进行调整，对设备进行改造。自2019年3月5日起稳定达标排放。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理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2019) 06号), 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处罚款25万元; 2019年4月9日, 银川市生态环境局永宁分局对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永环罚字(2019) 08号), 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处罚款48.5万元。	
104	宁夏回族自治区	石嘴山市	废气	宁夏吉元冶金集团有限公司	石嘴山市生态环境局和平罗县分局高度重视, 积极督促吉元公司聘请专家, 找寻超标原因。经专家分析后, 超标原因为硅锰合金矿热炉在检修过程中, 为安全起见, 充入大量的氮气进入管道及设备内, 置换其中的煤气, 由于管道内存在大量的氮气, 公司尾气发电车间的煤气气柜内混入了大量的氮气, 经锅炉内燃烧后, 产生大量的氮氧化物, 致使在尾气发电车间在线监测显示氮氧化物超标。	企业于2018年12月4日投资500万元, 与第三方公司签订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工程合同, 拆除原有锅炉上的燃烧器, 加装新的低氮燃烧器, 并铺设烟气回流管道, 使排放的烟气重新送回炉膛进行二次燃烧, 降低空气中的氮氧化物含量, 从而使污染物达标排放。截至目前, 企业尾气发电车间1#锅炉已经整改完毕并投入运行, 从运行阶段来看, 氮氧化物的实际监测数据已有所下降; 2#锅炉低氮燃烧改造正在进行, 待改造完毕后氮氧化物将达标排放。
10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吐鲁番市	废气	吐鲁番市高昌区热力公司	2019年1月18日, 吐鲁番市高昌区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吐鲁番高昌区环境保护局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高区环改字(2019) 01号); 2019年1月28日, 吐鲁番市高昌区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吐鲁番高昌区环境保护局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高区环罚(2019) 01号), 处罚款15万元, 要求企业检修设备, 并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	企业已停产并对脱硫塔进行检修。目前已整改完毕, 处于停产状态。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理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10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喀什地区	污水处理厂	麦盖提县城北污水处理厂	2019年2月16日, 麦盖提县环保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麦环罚字(2019)3号), 责令企业改正违法行为, 处罚款10万元。	2019年2月12日, 企业针对曝气池水温较低, 菌较少的问题采取拉运带菌高浓度污泥, 投加细菌, 补充磷源, 外部补充好氧池中营养, 增加细菌的活跃量, 增加水中溶解氧含量。2019年2月13日, 企业对1号、2号曝气池加盖塑料棚膜, 提高曝气池水温。同时, 企业通过反复比对、调试在线监测设备, 使在线监测设备恢复正常运行。自2019年2月12日起达标排放。
107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伊犁州	废气	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源能热力有限公司	2019年1月15日, 原霍尔果斯市环保局对该企业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霍市环责改字(2019)002号), 责令企业于2019年4月1日前完成整改; 2019年1月29日, 原霍尔果斯市环保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霍市环罚(2019)002号), 处罚款10万元。	企业整改措施为: 一是加强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管理, 定期做好设备的检修和维护, 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二是调整工艺, 2019年停暖期对原有锅炉设备进行整体工艺改造。目前提升改造项目正在实施中, 计划于2019年10月30日前整改完成。
108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伊犁州	废气	霍城县共创集中供热有限公司	2019年1月16日, 霍城县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霍环责改字(2019)10号), 要求企业在2019-2020年采暖季供暖前(2019年9月底)建设完成脱硝设施; 2019年2月16日, 霍城县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霍环罚字(2019)2号), 处罚款20万。	企业一方面委托第三方公司校对在线监测设备, 另一方面调整运行负荷, 确保氮氧化物达标排放。自2019年2月19日起, 主要污染物日均值已达标排放。
109	新疆维	伊犁州	废气	霍城县共创集中	2019年1月10日, 霍城县环保局对该企业下达《责	企业积极采取整改措施, 在维修除尘设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理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吾尔自 治区			供热有限公司清 水河分公司	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霍环责改字〔2019〕3号），要求企业立即维修除尘设备并在2019-2020年采暖季供暖前（2019年9月底）建设完成脱硝设施。	备的同时调整运行负荷，确保氮氧化物达标排放。自2019年2月5日起，主要污染物日均值已达标排放。
110	新疆生 产建设 兵团	第十二 师	废气	乌鲁木齐西城热 力有限公司三分 公司	第十二师环境监察支队要求企业做好污染治理设施和在线监测设备运行维护，加强操作人员的培训，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设备出现故障及数据异常情况要及时上报兵团污染源监控中心和十二师环保局。	企业加强对在线监控设备的运行维护，发现在线数据异常及时上报，严格按照要求维护在线监控设备，确保准确、高效传输。
111	新疆生 产建设 兵团	第十二 师	废气	乌鲁木齐西城热 力有限公司四分 公司	第十二师环境监察支队要求企业做好污染治理设施和在线监测设备运行维护，加强操作人员的培训，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设备出现故障及数据异常情况要及时上报兵团污染源监控中心和十二师环保局。	企业采取加强污染治理设施和在线监控设备的运行维护等措施，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112	新疆生 产建设 兵团	第十二 师	废气	乌鲁木齐伍怡天 宇热力有限责任 公司	2019年5月7日，第十二师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师环罚告字〔2019〕3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10万元。	企业加强对污染处理设施和在线监控设备的巡检和检查，确保设备正常运行，确保今后稳定达标排放。
113	新疆生 产建设 兵团	第十二 师	废水	兵团乌鲁木齐工 业园区污水处理 厂	2019年5月15日，第十二师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师环罚告字〔2019〕4号），责令企业改正违法行为，处罚款73万元。	企业于2019年6月开始技改，预计2019年7月30日完成技改，2019年9月30日前完成在线监控设施调试运行工作。
114	新疆生 产建设 兵团	第十三 师	废气	哈密亿乐节能技 术开发有限责任 公司	第十三师环境监察支队对企业负责人进行批评教育，并警告一次。同时要求企业要切实履行企业主体责任，加强企业环保设施日常运行的维护和	企业承诺加强对在线监控设备的运行维护，发现在线数据异常及时上报，严格按照要求维护在线监控设备，确保准确、

序号	行政区划		类型	排污单位名称	处理处罚情况	整改情况
					管理，建立健全运行台账，确保在线监测设备运行正常，数据正常传输。	高效传输。
115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第十三师	废气	新疆宣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9年2月10日，第十三师环保局对该企业现场检查，要求企业立即改正超标排放的违法行为，保证污染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2019年4月29日，第十三师环保局再次现场核实企业技改情况，对企业负责人进行警告，要求企业尽快完成技术改造，加强污染治理设施和在线监控设备的运行维护，确保达标稳定排放。	企业自2019年4月11日停产进行技改，于2019年5月28日投运。